

115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案編製日程表

預 定 起 訖 日 期						辦理 天數	辦 理 事 項	負 責 辦 理 機 關
年	月	日	年	月	日			
114	4	1	114	9	5	158	擬訂 115 年度本市總預算 附屬單位預算編製作業手 冊。	主計處
	5	1		7	31	92	辦理各類先期作業審查並 將結果送主計處。	行國處、研 考會、人事 處、資訊中 心
	5	1		5	16	16	根據施政計畫（草案）、 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 要點及概（預）算編製原 則及其事業計畫，編製概 算送其主管機關及主計 處。	各 主 管 機 關 暨 所 屬 基 金 管 理 機 構
	5	17		5	23	7	對所屬基金管理機構編送 之附屬單位概算附具審核 意見送主計處。	各 主 管 機 關
	5	17		6	30	43	擬具附屬單位概算初審意 見。	主計處
	7	1		7	23	34	聽取各機關說明及辦理審 查。	主計處、財 政局、研考 會
	7	25		9	5	43	召開本府年度計畫及預算 審核會議，審查各機關概 算。	副 市 長 主 持 之 預 算 審 核 會 議
	9	5		9	5	1	核定各附屬單位預算，分 行各主管機關轉知其所屬 基金管理機構。	主計處、各 主管機關
	9	5		9	6	2	各機構根據核定數，整編 附屬單位預算，報送其主 管機關。	各 基 金 管 理 機 構
	9	6		9	7	2	審核與彙編各附屬單位預 算送主計處。	各 主 管 機 關、各基金 管理機構
	9	8		9	9	2	根據各機關所送之附屬單	主計處

預定起訖日期						辦理 天數	辦理事項	負責辦理 機關
年	月	日	年	月	日			
							位預算，彙編本市 115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，隨同總預算案提報市政會議審議。	
	9	10		9	16	6	將本市 115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，隨同總預算案函送高雄市議會審議。	主計處